附件2

项目真实性承诺函

本单位自愿申报2023年促进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培训项目，并承诺：

一、递交的申报资料真实有效。如存在利用虚假资料瞒报、虚报等手段通过专项资金申请资格审查并获得专项资金资助的，将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及其他所有后果。

二、自觉加强对专项资金使用的管理，严格执行财务规章制度和会计核算办法，自觉接受财政、审计、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法定代表人（签章）：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